

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

科技部国际合作司关于邀请参加 2026 年 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，各相关行业协会：

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大会”）是“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合作”机制框架下深化科技创新合作的重要平台，由科技部联合外交部、地方政府与中东欧国家科技部门共同推动，现已发展为“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合作”机制中科技领域层次最高、规模最大的品牌活动。自 2016 年创立以来，大会已在中国、斯洛伐克、波黑、塞尔维亚等国成功举办 5 届。

2026 年是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启动十周年。为全面总结 10 年合作经验、谋划未来发展方向，进一步深化开放创新合作，中国科技部、斯洛伐克经济部将于 2026 年 9 月 9 日—11 日在浙江宁波和江苏南京两地举办 2026 年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。为做好本次大会参会组织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会安排

（一）大会主题

创新十年，共筑未来。

（二）时间、地点

2026年9月9日—11日，浙江宁波、江苏南京。

（三）主办单位

中国科学技术部、斯洛伐克经济部。

（四）主要活动

大会开幕式暨全体大会，科技创新部长级会议，中国一波兰科技合作委员会例会，人工智能、生物技术、绿色能源等主题活动，中东欧国家创新中国行，青年创新创业大赛启动，产学研合作对接会及大会闭幕式等系列活动（会议议程见附件1）。

（五）参会人员

1. 中方代表：科技部、外交部等国家部委领导；浙江省、江苏省和宁波市领导；国内相关省市科技主管部门负责人；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高新技术企业、科技服务机构、科技园区、风投机构、孵化器、相关“一带一路”实验室等代表；青年科技人才代表。

2. 外方代表：中东欧国家科技创新主管代表、驻华使节；知名高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业、技术转移服务机构负责人；专家学者、青年科技人才代表。

二、参会要求

请各单位组织对中东欧合作有基础和需求的科研机构、高

校和企业积极参会，同时加强对参会人员的管理，确保遵守会议纪律和外事纪律。参会人员会议期间的住宿、交通等费用请自理。

为落实“过紧日子”和节俭办外事的有关要求，保障大会秩序与活动效果，本次参会在自愿报名的基础上，实行名额总量管控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科技厅（委、局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：每单位参会代表不超过 2 人。

2. 各行业协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：每单位参会代表不超过 2 人。

3. 各类企业、创新平台、与中东欧合作机构：每单位参会代表不超过 2 人。

大会组委会将在会前确认邀请参会人员。

三、相关配套工作要求

结合大会安排，同步开展合作项目摸排、科技成果、合作需求征集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签约项目征集

征集全国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等创新主体与中东欧国家合作的签约项目，包括但不限于重点产学研合作、重大创新合作平台等近期可落地签约的合作项目。签约项目严格把控质量，执行“三不签”原则：意向性项目不签、重复签约项目不签、不能落地项目不签。大会将视情安排重点项目集中签约。

2. 科技合作成果和案例征集

围绕人工智能、生命健康、绿色能源等领域，征集近年来取得的重大科技创新成果，以及与中东欧国家开展合作形成的科技成果和优秀案例。入选成果将统一纳入大会成果展示体系，用于汇编成册、现场展览、后续对接推介及对外宣传。

3. 合作需求征集

面向全国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高新区、企业等创新主体，征集针对中东欧国家的合作需求，内容涵盖机构简介、技术领域、技术需求、合作方式等。所征集的需求将统一整理，并精准匹配中东欧国家合作方，在大会期间组织务实高效的对接活动。

4. 其他工作要求

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本次摸排工作，审核把关后推荐，指定专职联络员负责对接事宜。签约项目、成果展示、合作需求相关材料（详见附件 2-7）及联络员名单，请于 7 月 31 日前反馈。

联系人：陈培诚（浙江），联系电话：0571-87995971

电子邮箱：China_CEEC0909@163.com

联系人：陈哲鑫（江苏），电话：15050367590

电子邮箱：Alan_jittc@163.com

报名网址：<https://ceec.31huiyi.com>

附件：1. 大会总体活动安排

2. 参会回执单

3. 签约项目汇总表

4. 签约项目信息表

- 5. 成果展示汇总表
- 6. 成果展示信息表
- 7. 合作需求表



附件 1

大会总体活动安排

序号	时间	活动名称
1	9 月 8 日	1. 大会报到
2	9 月 9 日 上午	2. 开幕式暨全体大会（浙江宁波） 2.1 开幕式环节 2.2 全体大会环节、主题报告
3	9 月 9 日 下午	3. 中国—中东欧国家科技创新部长级会议（浙江宁波）
4	9 月 9 日 下午— 10 日上午	4. 主题活动（浙江宁波） 4.1. 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发展创新 4.2. 生物技术·跨维度产业跃迁 4.3. 绿色能源绘制低碳未来 4.4 中东欧国家创新中国行
5	9 月 10 日 上午	5. 2026 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智库圆桌会议（浙江宁波）
6	9 月 10 日 下午	6. 乘坐高铁从宁波前往南京
7	9 月 11 日 全天	7. 中国—中东欧国家产学研合作对接会（江苏南京）
8	9 月 11 日 下午	8. 闭幕式（江苏南京）
9	9 月 12 日 全天（会后）	9. 实地考察（江苏）

附件 2

2026 年中国—中东欧国家创新合作大会 参会回执单（科技管理部门）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_____年____月____日

一. 单位基本信息

单位全称：

通信地址：

专职联络员：

联系电话：

电子邮箱：

二、机关参会人员信息（只填报科技管理部门参会人员）

序号	姓名	性别	职务/职称	联系电话	是否参加开幕式暨全体大会	是否参加闭幕式	备注
1					☐ 是 ☐ 否	☐ 是 ☐ 否	
2					☐ 是 ☐ 否	☐ 是 ☐ 否	

备注：各地科技管理部门每单位限报 2 人。请在 <https://ceec.31huiyi.com> 网址同步填报。

附件 3

签约项目汇总表

报送单位（盖章）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签约金额	项目类型	签约代表	场内或场外签约
1	XXX 项目	X 万美元或 X 万人民币	例：联合研究、产学研合作、产业合作、平台共建等	我方：单位、姓名、职务 外方：单位、姓名、职务	填写“场内签约”或“场外签约”（签约代表无法到场填写“场外签约”）
2					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附件 4

签约项目信息表

报送单位:

填报时间: 年 月 日

项目名称 (中文)			
项目名称 (英文)			
项目类型	例: 联合研究、产学研合作、产业合作、平台共建等		
签约金额	X 万美元或 X 万人民币		
项目简介(300 字左右: 科技创新领域、背景意义、特点亮点、预期成果, 含对中国及外方科技、经济、社会发展和外交的促进作用)			
项目是否可对外宣传	☐ 是 ☐ 否	签约代表是否愿意 接受媒体采访	☐ 是 ☐ 否
我方签约代表		我方签约代表职务	
我方签约代表 (备选)		我方签约代表职务 (备选)	
外方 签约代表姓名		外方 签约代表职务	
项目联络人		联系电话	
我单位承诺所填信息真实准确、不涉及敏感信息。 (单位公章)			

成果展示汇总表

报送单位(盖章):

序号	单位名称 (中英文)	成果名称 (中英文)	成果简介 (300 字左右, 中英文)	联系人	联系电话
1			包含科技创新领域、基本概况、特点亮点, 以及对科技、经济、社会发展和外交的影响等		
2					

联系人:

联系电话:

附件 6

成果展示信息表

单位名称	中文: 英文:
成果名称	中文: 英文:
联系人	
联系电话（固话及手机）	
邮箱	
成果简介（300 字左右，中英文填写）	包含科技创新领域、基本概况、特点亮点，以及对科技、经济、社会发展和外交的影响等 （附上至少四张成果相关高清图片）
除展板外 是否另需展台	
其余展示形式（如实物、模型、电子屏等）	（请说明并附相关物品照片）
解说词（按 1 分钟时长撰写）	
我单位承诺所填信息真实准确、不涉及敏感信息、可公开。 （单位公章）	

附件 7

合作需求表

Partner Search Form

(请用中英文填写)

单位名称 Company/Organization Name			
项目联系人 Contact		职务 Title	
手机 Mobile		邮箱 E-mail	
单位介绍 Company/Organization Description			
单位网址 Website			
1. 项目技术领域 Technology Field			
2. 项目技术需求 Technology Requirements			
3. 意向合作单位应具备的条件和专业领域 Potential Partner Requirements			
4. 合作方式 Cooperation Mode ☐ 技术转让 Technology Transfer ☐ 技术许可 Technology License ☐ 合作研发 Cooperative R&D ☐ 企业并购 Mergers and Acquisition ☐ 股权投资 Equity Investment ☐ 生产工艺、设备转让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; Equipment Transfer ☐ 其它 Others _____			
我单位承诺所填信息真实准确、不涉及敏感信息。 (单位公章)			